

附件 2:

布展要求和布展须知

一、布展要求

(一) 实物展板规格：宽 90cm，高 120cm。

大赛网上展厅同期开启，青少年科技创新作品、科技辅导员创新作品、青少年科技创意、优秀科技实践活动和十佳科技教育创新学校各项目在线下设计制作实物展板的同时，须提交符合要求的项目电子展板，规格为 1500 像素（宽）×2000 像素（高），宽高比为 3:4，JPG 格式，大小不超过 3MB。

电子展板请于 4 月 20 日—28 日登录“河北青少年科技教育和科普活动服务平台”(<http://hebei.xiaoxiaotong.org/>)在线提交，登录帐号和密码与项目申报时一致。

(二) 展板内容：展板不得出现指导教师姓名、专家评价、媒体报道材料、以往获奖情况、正在申请或已获得专利情况等信息，不得出现涉嫌侵犯知识产权和个人隐私权的内容，否则将不予展示。科学论文类应包括摘要、选题目的、实验过程与方法、实验数据、结果与结论、创新点、参考文献等内容。创造发明类（所有工程类项目）应包括摘要、选题目的、应用原理、技术和方法、性能测试、结论、创新点、参考文献等内容。

1. 青少年科技创新作品展示

参赛项目按学科分项目进行展示，每个项目一块展板，每块展板上方均有展示项目的学科编号，布展时请选手按自己学科项目的分区和展板学科编号进行布展。青少年科技创新作品的名称和序号见附件 1、2。（将学科编号写在展板左上角）

参赛选手要根据自己项目内容自行设计展示内容、制作展板，并现场动手布置。展板的材料和设计形式不做统一要求，但展面要图文结合，色彩和谐，整洁、新颖、有吸引力。

2. 科技辅导员创新作品展示

每个项目一块展板，每块展板上方均有展示项目的编号，布展时请各市按分区和展板号进行布展，展板的材料和设计形式不做统一要求，但展面要图文结合，色彩和谐，整洁、新颖、有吸引力，展示内容根据自己项目内容自行设计，科技辅导员的项目名称和序号见附件 3（将编号写在展板左上角）。

3. 青少年科技创意项目展示

每个项目一块展板，每块展板上方均有展示项目的编号，布展时请各市按分区和展板号进行布展（**青少年创意项目展板由各市领队负责带到现场布展、展示，选手本人不再参加展示**），展板的材料和设计形式不做统一要求，但展面要图文结合，色彩和谐，整洁、新颖、有吸引力，展示内容根据自己项目内容自行设计，青少年科技创意的项目名称和序号见附件 4。（将编号写在展板左上角）

4. 优秀科技实践活动展示

每个项目一块展板，每块展板上方均有展示项目的序号，布展时请各市确认项目的分区和展板序号进行布展（优秀科技实践活动项目展板由各市领队带到现场布展，学校不再来人参加展示），优秀实践活动项目的名称和序号见附件 5。（将编号写在展板左上角）

5. 科学幻想画展示

科学幻想画作品展示由组委会根据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统一布展和展示。

6. 十佳科技教育创新学校展示

每个学校两块展板，每块展板上方均有展示的编号，布展时请各市按分区和展板号进行布展（十佳科技教育创新学校展板由各市领队带到现场布展，学校不再来人参加展示），展示内容根据本学校开展青少年科技创新教育活动内容自行设计。十佳科技教育创新学校名单和序号见附件 6（将编号写在展板左上角）。

7. 科技辅导员论坛

本届大赛设立科技辅导员论坛。参加科技辅导员论坛人员根据初评结果确定，通过论坛评选出省级十佳科技辅导员（参加论坛人员名单见附件 7），参加论坛的科技辅导员务必于 4 月 28 日前将研究论文 PPT 电邮至 875693390@qq.com。

二、布展须知

1. **展位：**每个项目一个展位，采用标准展架（100cm×200cm），项目展板规格为宽 90cm、高 120cm，每个作品对应一块展板。展位上标有各自的项目编号，布展前参赛选手根

据各自的项目编号确认展位。

2. 布展：布展需由参赛者本人完成，参赛时现场展示作品实物模型，出具研究项目原始实验记录、研究日志等材料。参展实物宽不超过 1.5 米，高不超过 2 米，重量不超过 100 千克。作品展示材料中不能有易燃、易爆危险品和管制刀具；展品用电电压不得超过 220V。

3. 展位检查：展览场所禁止使用明火、酸碱等危险物质。作品布展完毕后需要接受组委会的检查，包括展板、展品、展示内容，检查合格才能进入评审程序。